

外判清潔工兩年一約 65歲婦戶口僅剩5萬多元

MPF 撤對沖 打工仔：遲來喜訊

立法會昨日以大比數三讀通過取消強積金對沖條例草案，最快2025年生效，屆時打工仔的強積金存款就能倖免於對沖。行政長官林鄭月娥形容這是加強僱員退休保障的重要里程碑，解決這個「老、大、難」的問題。兩名曾在舊制下供款被對沖的僱員接受訪問時表示，這個福音「遲到好過無到」，造福不少打工仔。不過也有僱主擔心，條例生效後增加經營成本，低技術工種採用合約制的情況或變得普遍，建議政府延長補助期，以減低對商界衝擊。



爭論10多年的取消強積金對沖條例草案，昨日在立法會表決，最後以72票贊成、5票反對及12票棄權，三讀通過。一眾打工仔喜迎這個「遲來的」喜訊，其中任職醫管局前線支援職系14年的馬先生深受對沖機制影響。他昨日接受訪問時表示，自己之前月薪2萬元，今年因為年屆60歲退休年齡，單計年資，應可獲17萬元長期服務金。

醫管局職系32萬變17萬

當馬先生收到17萬元長服金時，驚現強積金存款減少15萬元，查核後才知道原來17萬元的長服金，當中15萬元用他自己的強積金存款（僱主供款部分）對沖了，僱主只補貼兩萬元差價。馬先生苦笑說：「強積金存款是我的未來退休金，現在用我的錢來辭退我，好笑不好笑？僱主呢，成本只需兩萬元。」

馬先生表示，自己強積金存款要等到65歲時才能領取，原本金額為32萬元，今次扣除17萬元，只餘15萬元。「15萬元點夠安享晚年？」

馬先生的遭遇只是冰山一角，任職私人清潔公司外判清潔工的珍姐為了生計，咬緊牙關捱了10年，月薪9,000元。一直唔太識計數的她近年心血來潮查看強積金戶口，發現只餘5萬多元，全是僱員供款部分，至於僱主的供款部分歸零。她不明白而求助工會，才發現原來外判工屬合約性質，每兩年一

份約，僱主在約滿後拒絕為她續約，變相是每兩年就被遣散一次，每次獲發的萬多元遣散費，其實就是用強積金僱主供款部分「找數」。

65歲的珍姐已白髮蒼蒼，她不知手上僅5萬多元的強積金存款如何夠養老？苦笑道：「我唔算慘，身邊有些工友做到80歲都仲要做，就係因為香港缺乏完善的退休制度，唯有繼續捱到一日自己頂唔順倒下，就真正可以收工！」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鄧家彪認為，取消強積金對沖「遲做好過唔做」，對於有打工仔擔心老闆或在2025年條例正式生效前，大規模炒人藉以慳錢，鄧家彪重申對於有高效工作力的員工，老闆隨便炒人，隨時得不償失。

商界指部分長工或變合約制

自由黨主席、批發及零售界立法會議員邵家輝表示，條例通過後相信商界會權衡利弊，或有公司會調整職位模式，例如一些低技術工種，可能會由長工制轉為合約制，避免員工「博炒」造成勞資爭拗。由於僱員長遠有強積金保障，他亦關注到現時長期服務金的39萬元上限是否可以調低。

廠商會表示，營商環境充滿挑戰，對於議案通過感無奈，但考慮到社會整體福祉，理解要取消對沖，希望政府延長補助期至15年。中華總商會也表示理解，但政府必須顧及工商界，又希望當局加強宣傳，減少企業憂慮。

僱主首9年負擔例子		結果
第三年解僱一名員工		
例子一	遣散費或長服金為5,000元，僱主負擔比率為50%，應負擔2,500元，低於3,000元「封頂」金額。	僱主支付2,500元(50%)、政府資助2,500元(50%)
例子二	遣散費或長服金為36,000元，僱主負擔比率為50%，應負擔18,000元，高於3,000元「封頂」金額。	僱主支付3,000元(8%)、政府資助33,000元(92%)
第六年解僱一名員工		
例子三	遣散費或長服金為50,000元，僱主負擔比率為65%，應負擔32,500元，高於25,000元「封頂」金額。	僱主支付25,000元(50%)、政府資助25,000元(50%)

資料來源：勞工處

立會回歸理性討論

立法會大會昨日三讀通過取消強積金「對沖」的條例，背後除了是勞資雙方及政府討論多年的成果，亦體現完善選舉制度下，議會「去拉布化」、回歸理性討論下的優點。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陸頌雄指出，新一屆立法會令有利於勞工、民生的法案更能實事求是、理性討論，作出合理的表決。

陸頌雄昨日表示，議會內過去充斥一些「惡性反對派」，他們往往在一些勞資雙方已有共識的議題上「抽水」及拉布，「例如當年爭取待產假立法，勞資雙方本來已就5天假期達成共識，反對派卻堅持要7天而拉布，更詎譏工聯會『出賣打工仔利益』。爭

取更多日數從勞工角度是無錯，但這樣便破壞了共識。」

陸頌雄指出，自完善選舉制度後，整個議事效率明顯提高，「以前拉布除了阻礙有關議題的通過，亦令之後的議程『大塞車』，如今政府提交草案後，基本上幾個月或最遲一年內就可以完成審議，議會內再沒有不必要的政治化。」

不少網民都認同完善選舉制度提高了議會效率。陳宏權在facebook留言道：「因為大部分議員是為人民服務！」HK Au Yeung認為，如今議會整個架構都回復正常，議員、政府官員都為人民謀福利，讓市民在退休時能有安穩生活的日子。

推進配套安排 確保2025年實施

經歷兩屆政府的努力後，取消強積金對沖的相關法例修訂昨獲大比數通過。行政長官林鄭月娥形容，這是加強僱員退休保障的重要里程碑，感謝勞資雙方多年來就取消「對沖」安排為謀求共識付出的努力。她指香港人口持續急速老化，退休保障問題迫在眉睫，「對沖」機制無疑會削弱強積金對僱員，特別是基層勞工的退休保障，政府在條例通過後會全力推進取消「對沖」的配套安排。

林鄭月娥續稱，相關配套安排包括準備政府資助計劃；在下一個立法年度跟進為僱主設立專項儲蓄戶口以應付日後財政需要的計劃；以及推行廣泛、簡單易明的宣傳，協助僱主更清楚

掌握取消「對沖」的安排及相關配套措施。待積金局現正構建的「積金易」平台全面運作後，政府預計於2025年正式落實取消「對沖」安排。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羅致光形容，完成立法程序是歷史性時刻，對於有商界指目前並非一個很好的修例時機，他認為如要再等待合適時機，然後再多花兩三年時間作深入和廣泛的宣傳教育工作，可能屆時未必是一個適合時間執行有關法例，「經濟有起有跌，要做的事便應該做，今天能夠做到的就是預備好在2025年能夠實施。」

積金局主席劉麥嘉軒昨指，強積金是香港退休保障制度其中一根重要支柱，取消「對沖」安排可令強積金制度得以進一步完善，有助打工仔



■強積金關乎打工仔退休保障。 中通訊

壯大退休儲備與加強退休保障成效，意義重大，積金局已在構建中的「積金易」平台設立支援專項儲蓄戶口計劃相關功能，目標是於2023年第二季開始分批轉移強積金賬戶資料，並預期平台最早將於2025年全面運作。



■羅致光向記者解釋條例通過後安排。